

李国文专栏



李国文

当代文学评论家们最消极的一面，就是将文字当作“花露水”，遮掩所评作品的不足；将文章当作“雪花膏”，为一些并不值得推介的作品涂脂抹粉。肉麻捧场的鼓吹文章，名实不符的文学作品，偶尔一顾，当亦无妨；若信以为真，认为那些作品果然“全德”，那就是百分之百的傻瓜了。

书中真味

郑宁宇

爱书嗜读，堪称一种无法取代的精神享受。书卷中传递的种种信念，具备一股无形的动力，深刻影响着读者的思想与心态。难怪林语堂先生笃信，读书可以“开茅塞，除鄙见，得新知，增学问，广见识，养性灵”。列夫·托尔斯泰也认为，理想的书籍是智慧的钥匙。既然阅读如此重要，嗜书当然属于渊博高雅、极具品性的文化追求了。

阅读并非普通浏览，需要整个身心的深度投入。读书，确实隐含着与众不同的境界。林语堂先生早把精读优秀图书，当作生命中难以割舍的血肉，他熟读唐诗宋词、古希腊神话、欧洲戏剧与美国小说，颇具感触地说：所谓阅读，就是有一种心情的时候便拿起书来读。一个人读书必须顺其自然，才能够彻底享受读书的乐趣。有读书的心境时，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读书。如

“被修理”的快感

张达明

若想在英国找一家最特别的餐馆，诸多权威的英国指南上都会特别提示：伦敦唐人街“旺记”餐馆，以“反服务”出名，只要去一次就会被征服，成为它的粉丝。在那里，每位顾客都会享受到“被修理”的快感。如果去其他地方，根本就体验不到那种特别的感觉。

那家“旺记”餐馆，开业于上世纪70年代，起初，只是为唐人街上的蓝领提供方便。餐馆的饭菜，味正量大，食客进门，只要喊一声需要的饭菜，几分钟就会端到面前，快速吃完走人。久而久之，“旺记”声名鹊起，一到饭点，往往人满为患，忙得大厨与服务者们，如同上足了的发条，一刻也闲不下来。

“旺记”也渐渐形成了独有的特色，以至于有了仪式感：“旺

一蓑烟雨任平生

董连辉

飞花点翠，群鸟争鸣，在这万物复苏的日子里，喜欢一个人凝眸群山、踏浪海边，拾起依然闪光的记忆，留下一份属于自己的珍贵……

回首青春岁月，虽然没有风花雪月的浅唱低吟，但一直遵从内心召唤，总算对得起良心。小时候喜欢穿军装、戴军帽，玩战斗游戏，与小同伴唱《三大纪律八项注意》。每逢晚上村里广场上放映露天电影，只要是战斗片，就兴奋得直蹦。入学后，经常拿着长辈给的压岁钱跑到供销社买小人书，尤其喜欢英雄故事。为了凑齐一套《岳飞传》连环画，不止一次骑着比自己还高的“二八式”自行车到几公里外罗家屯镇上购买，这些连环画成了童年的启蒙书……

在燕山脚下的小山村，从记事起就听没有文化的老母亲念叨她

“全德”吴趼人

李国文

清朝末年的上海滩，自号“我佛山人”的吴趼人先生，曾经创办报纸、月刊，他主持笔政，嬉笑怒骂，痛批官场、洋场、商场之黑暗龌龊，还是相当烈烈轰轰的。他的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小说和其他作品，一经问世，虽然不到洛阳纸贵的地步，但其风靡程度，畅销热度，也曾领一时之风骚，很有风头，极为当红。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两位主将——胡适和鲁迅先生，都曾在论著中专门评介过他。

在《中国小说史略·清末之谴责小说》一文中，鲁迅先生提到了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，认为这部作品“尤为世所称”。给予肯定的同时，也论述其不足，他坦诚地认为，“相传吴沃尧性强暴，不欲下于人，遂坎珂没世，故其言辞慷慨。描画写失之张皇，时或伤于溢恶，言过其实，则感人之力顿微，终不过连篇‘话柄’，仅足供闲者谈笑之资而已。”

一直认为，在文坛上出现过许多大作家，当然，一定也会有“不大”的作家；大作家写大作品，不大的作家写不大的作品。吴趼人能够写出这些“谈笑之资”，反映出那个时代的部分真实，说明他高于同期其他“章回体”小说作家。如果后人要想了解清末上海滩的江湖实况、世态

风貌、官场丑态与市井画面，那么，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还是一部具有参考价值的文学作品。虽然其艺术性不高、思想性不强，但说到底，文学是一个消费市场，那些顶尖儿的大师，不可能满足全社会所有读者的需求，自然而然，就留下一些足够“非大师级”作家兜售自己的份额。“我佛山人”就属于这一类作家，但不算高明，也不算不高明，算不朽，但未必就是真正的不朽，谁知下一个百年是否还拥有他的读者呢。至今，还记得念中学时，捧读他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时的欣快热辣，捧腹大笑的乐趣。看来，对这位在上海著作一生、办报一生、风流一生同时快活一生的吴趼人，即或是一百年的不朽，也够令人赞赏的了。

胡适先生在1917年《再寄陈独秀钱玄同》的信中，对吴趼人及其作品给了最高等级的褒誉：“今即以吴趼人诸小说论之，其《恨海》《九命奇冤》皆为全德的小说。以小说论，似不在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之下也。”他还说：“故鄙意以为吾国第一流小说，古惟《水浒》《西游记》《儒林外史》《红楼梦》四书，今人惟李伯元、吴趼人两家，其他皆第二流以下耳。”

相比鲁迅先生言简意赅的公允

评价，胡适的溢美之词，就有点过头儿、过火了。他忘记了一点，作品是要经过时光老人的检验的，评论作家及相关文章，也是要经过这一关的。说大了，说高了，夸过火了，夸过头了，当时没人打你的嘴，时间一长，就没法遮掩住别人的嘴，对你指点褒贬了。

胡适先生确属大师级人物，竟然异想天开地创造出来“全德”这一词汇，用来形容达到最高水准的文学作品。所谓“全德”，也就是说，在胡适看来，吴趼人的《恨海》《九命奇冤》以及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，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，思想和艺术上，已经相当完美了。而且，他将李伯元、吴趼人两家，抬高到与四部经典著作比肩的一流高度。这就是信口雌黄了。我不相信，被一些人崇拜得如同先知般的胡适先生，会走眼到如此地步。

圣人会犯错，也允许圣人犯错，但不能如此荒唐走板，大失水准吧。《水浒》《西游》《儒林外史》与《红楼梦》四书，至少也已有了二三百年的不朽，估计再有二三百年，仍将不朽，称之为“全德”，也许说得过去。李伯元也好，吴趼人也好，其实近五十年来，相当衰微，连大

学中文系都未必将“南亭亭长”“我佛山人”列入教学大纲，也只是勉强勉强地将就了一百年，谬奖“全德”，从何谈起？

始终认为，胡适在评价吴趼人时如此失准，是他为了打倒文言文，提倡白话文，而采取的过犹不及的手法，因此，抬高其文学地位，强调其文学价值，乃是大局之需要。从他去信的对象，陈独秀与钱玄同两位来看，恐怕更是阵营的需要。这就是在对吴趼人的论断中，作为政治家的胡适，与作为文学家的鲁迅先生，产生看法分野的缘故了。

吴趼人先生逝世百余年了，由鲁迅、胡适等开始的新文学评论，也随着新文学的发展，走过一个世纪。不知什么原因，现如今，公允的评论越来越不多见，怀着私心，揣着私货，泄着私愤，拿着私房钱的不公允评论却越来越泛滥。当代文学评论家们最消极的一面，就是将文字当作“花露水”，遮掩所评作品的不足；将文章当作“雪花膏”，为一些并不值得推介的作品涂脂抹粉。肉麻捧场的鼓吹文章，名实不符的文学作品，偶尔一顾，当亦无妨；若信以为真，认为那些作品果然“全德”，那就是百分之百的傻瓜了。

独自叩门

相似的心灵，酷似同一道灵魂的化身，为此，阅读也蒙上了玄妙的神圣色彩。

诗人苏东坡说，当他第一次读《庄子》时，忽然觉得，他从幼年时代，就一直在想着同样的事情，抱着同样的理念——这就叫“心有灵犀一点通”吧。与其说，人们在被动地阅读，不如说古今中外的文化知音心神交汇、遥相呼应，一旦浸润在新奇的文学天地当中，便意外地获得精神食粮与灵魂滋养，所谓“求味”，恰是这种奇特的文化境界吧。

曾国藩曾在家书中写道：“苟能发奋自立，则家塾可读书，即旷野之地，热闹之场，亦可读书，负薪牧豕，皆可读书。苟不能发奋自立，则家塾不宜读书，即清净之乡，神仙之境，皆不能读书。”想必，读书早已成为通融古今、开启民智的一大法宝。或

许，“神仙之境”颇具传奇性；殊不知，“清净之乡”依然能传承文明、开拓新生。这才是阅读的真正快乐。

屈原少年时读书刻苦，尽管家境殷实，衣食无忧，却在寒冬时，为了避免读书昏睡毛病，舍弃火盆烧得正旺的暖屋，不顾家人阻拦钻进山洞，旁若无人地翻阅图书。小小年纪求知的心灵与探求的目光，让冰冷的山洞，熠熠发光。

显然，读书充满了传奇色彩，它始终被视为有修养、有格调的生活雅趣。虽说，它不会改变人类的容貌，却足以改变每个人的心灵，法国文学家帕斯卡尔曾说：人，只不过是一根苇草，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东西，但他是一根能思想的苇草。原来，读书可以改变的，正是人类的思想境界与更具穿透力的长远目光，那才是更有趣味、更有感染力的地方吧。

做一消遣游戏，不仅乐此不疲，还甘当“受气包”，尽情享受“被修理”的快感。如“旺记”合伙人梅丽·麦克道尔所说：“在这里，‘坏服务’必不可少。要是服务员态度变好了，那将令人深感失望。食客喜欢餐馆的幽默与嘲讽，来这里，就是为了享受‘被修理’的快感。这是因为，在快节奏的现代生活中，人们为了释放压力，就会寻找一种成本最低、最容易化解的方式，也就是‘转移法’和‘自欺欺人法’，而‘旺记’恰到好处迎合了这个心理。面对粗放型的服务，食客会产生一种莫名的恐惧、兴奋、新鲜、好奇与激动，身心便会轻松起来，所有烦恼顷刻一扫而光，压力也随之无影无踪了。”

或许，这就是“被修理”快感的独特魅力吧。

当年放弃待遇优厚的工作转行做记者，不仅源于对记者职业热爱，也源于内心深处纯洁朴素的英烈情怀，这种情怀使我恪守新闻人的职业操守，懂得做记者首先要有一颗悲悯之心，莫忘给无助者一份坚强，为夜行者燃起一道微光。

每次星空下与烽火英雄“对话”，总能重新背负理想与激情上路。每当前行的路上遭遇艰难险阻，总能听到烽火中前辈的质朴话语：牙齿是用来吃饭的，不要咀嚼痛苦。生命苦短，学会放下，善待自己。愿你拥有一颗强大的内心，追寻丰富的人生……“绿遍山原白满川，子规声里雨如烟。”独享清静，沐浴春光，怀揣一颗童心笑看花开。正如宋代大诗人苏东坡所言：“竹杖芒鞋轻胜马，谁怕？一蓑烟雨任平生。”

牛刀杀鸡

陈鲁民

直笔春秋

有个文学青年请教作家二月河先生，怎样才能写出好作品，有无诀窍。二月河则简单回答一句话：杀鸡要用牛刀。

看那青年一脸茫然的表情，他又具体解释说，一个作家要想创作出精品佳作，就得付出超过常人十倍的努力，打起十二分精神，心无旁骛，全力以赴，拿出杀牛的劲头，用杀牛的刀来杀鸡。

古今中外，好作品的问世，不外乎两条路子。一，是杀牛用鸡刀，靠天才吃饭。少数诗人作家，天赋过人，才华横溢，出口成章，涉笔成趣，随便便能写出锦绣诗文，如李白、王勃、苏轼、李清照等，这些人可美而不可学。二是杀鸡用牛刀，靠卖力气过活。这是绝大多数诗人作家的共同选择，他们年复一年地苦吟，苦学，苦写，苦改，或“吟安一个字，捻断数茎须”，或“两句三年得，一吟双泪流”，或“为人性僻耽佳句，语不惊人死不休”……他们甘愿做文学苦工，作诗不怕费气力，著文肯下笨功夫，如杜甫、贾岛、孟郊与韩愈，还有路遥、陈忠实与二月河等。二月河先生就曾对人说：写作主要靠三气，有少许才气，不足为恃；运气尚可，值得庆幸；最主要的是靠力气，不借力，能吃苦。一天写十几个小时，一写二十多年，我就是再笨也得弄点东西出来。

做人做事，大体也是这两种办法。一，是杀牛用鸡刀。这样干法的人个个都绝顶聪明，光想着用巧劲，走捷径，找诀窍，寻门子，想着事半功倍，举重若轻，四两拨千斤，最好是玩着闹着就把事情干成了。这在理论上确实高明之极，可惜，在实践中几乎没有可能。有人会搬出苏东坡的《念奴娇》来说辞，瞧人家周瑜打仗多潇洒，小乔初嫁，羽扇纶巾，“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”；他忘了，那是浪漫诗人的极度夸张之语，若无孙刘十多万将士拼死苦战，恐怕等来的只能是“铜雀春深锁二乔”的悲剧。二是杀鸡用牛刀。这些人大多有些笨劲，脑子没那么“灵光”，做事也不太善变，因而往往发力过大过猛，小题大做，用心极专，全神贯注，成功的概率虽然很高，但肯定付出也多少，投入产出不是那么鼓舞人心。似乎有点愚公移山的劲头，河曲智叟之类，颇瞧不上眼。

那有没有第三条路呢？虽然不想投机取巧，但也不想走冤枉路；尽管不奢望事半功倍，但也不愿事倍功半；虽说不敢兔子搏狮，也不想狮子搏兔；或许不奢望薄积厚发，也不愿厚积薄发。总之，是不想空耗力气，不做无用功，希望能恰到好处地付出，恰如其分地收获。这个想法很有道理，但实际上很难操作掌握。毕竟，人不可能像计算机那样准确无误，丝毫不差，做人做事做事，不是发力过大，用力过猛，杀鸡用牛刀；就是发力不够，投入不足，杀牛用鸡刀。所谓恰到好处，不多不少，只是个书面上的理想状态，这也就是说，实际上，只有这两条路可选，而没有第三条路。

要让常人选择，往往会选第二条路，即杀鸡用牛刀，这可能会显得笨拙一点，付出会多一点，但成功的把握也会更大。而且，走的冤枉路，做的无用功，付出的每一点心血，最后都会以这样或那样的形式赋予回报。至于那第一条路，即所谓杀牛用鸡刀，那是极个别的天才在特别有利的条件下方可操控把握，想走这条路的人，最好先问问自己是不是天才再说，还得看看有无天时、地利。

杀鸡用牛刀，貌似笨拙不智，疏于算计，其实是干好很多事情的“不二法门”。



秋趣(国画)

许同印/作